

第七篇

約瑟的一生乃是基督一生的翻版，以及 生活如生命的禾捆和發光的星

讀經：創三七2，5~11，19，四一40~46

壹 約瑟的一生，在以下各方面乃是基督一生的翻版：

- 一 他是牧人—創三七2，約十11~16。
- 二 為父親所愛—創三七3~4，太三17，十七5。
- 三 為父親所差，照父親的意願，供應他的弟兄們—創三七12~17，約六38。
- 四 為哥哥們所恨惡、逼迫並出賣—創三七5，18~36，約十五25，太二六4，14~16。
- 五 與二罪犯一同關在死牢裏，其中之一得釋放，另一被處死—創三九20，四十1~23，徒二23，路二三32，39~43。
- 六 從死牢裏得釋放（復活）—創四一14，徒二24。
- 七 登寶座得權柄—創四一40~44，太二八18，徒二36，啓三21。
- 八 得着榮耀並領受恩賜—創四一42，來二9，詩六八18，徒二33。
- 九 成為世人的搭救者，生命的供應者（祕密的揭示者）—創四一45，徒五31，約六50~51：
 - 1 首先，約瑟是祕密的揭示者—創四十9~19，四一17~32。
 - 2 然後他成了世人的搭救者，（四七25，）因他供養百姓的生活。（四一47~57，四七12~24。）
- 十 娶外邦妻子—四一45，約三29，弗五23~27，啓十九7。
- 十一 供應人糧食—創四一56~57，約六35。
- 十二 承認他無知的弟兄們並為他們所認—創四五1~4，14~15，羅十一26，亞十二10，啓一7。
- 十三 在國度裏掌權，管理全地—創四一40~五十26，啓十一15，但七13~14。

貳 約瑟這個『作夢的』，（創三七19，）照着神的眼光，夢見祂的子民乃是滿了生命的禾捆，也是滿了光的天體（5~11）：

- 一 約瑟的兩個夢（7~9）都是出於神，向他揭示神對祂地上

第七篇(續)

子民之性情、地位、功用、和目標的神聖眼光：

- 1 約瑟在第一個夢裏，看見田裏的禾捆向他的禾捆下拜；這個夢啓示，約瑟是禾捆，他哥哥們也是禾捆；他的哥哥們再壞，也是禾捆—7~8節：
 - a 他和他們惟一的不同，就是神揀選了他來掌權；但這不是說他比他們好；在基督裏，神的子民都是生命的禾捆。
 - b 神藉着巴蘭說話，巴蘭說，『祂未見雅各中有罪孽，也未見以色列中有禍患』—民二三21上：
 - (一) 這話不是按着人的看法，乃是按着神聖的看法；在神眼中，以色列沒有過犯。
 - (二) 在他們自己裏面，神的子民有許多缺失，但在神的救贖裏，並在基督裏，他們沒有缺失；神看祂的子民，不是按着他們在自己裏面的所是，乃是按着他們在基督裏的所是—參林後五16~17。
 - c 以利亞抱怨以色列人說，『以色列人背棄了你的約，拆毀了你的壇，用刀殺了你的申言者，只剩下我一個人，他們還尋索要奪我的命；』然而耶和華回答說，『但我在以色列中為自己留下了七千人，都是未曾向巴力屈膝，未曾與巴力親嘴的』—王上十九10，18，參羅十一2~5。
 - d 我們若看見了屬天的夢，就會看見在神的眼光中，祂的子民都是滿了生命的禾捆，為要出產食物，作素祭滿足神和人—利二4~5。
- 2 約瑟在第二個夢裏，看見太陽、月亮與十一顆星，向他下拜—創三七9：
 - a 照着他們墮落的性情，神的子民是邪惡、不潔的；但在神永遠的眼光裏，祂的子民乃是滿了光的天體—參啟十二1與註。
 - b 成熟生命掌權的一面，絕不會定罪神的子民，反而是牧養並珍賞他們—創三七5~11，參林前十三4~8，13。
 - c 有一件事是確定的：誰定罪召會或責備聖徒，誰的生命就受虧損；然而，我們若因主的聖徒滿了生命和光而讚

第七篇(續)

美祂，我們就是頭一個有分於生命的人—創十二2~3，民二四9。

- 二 雖然神的子民是位於天上的太陽、月亮與眾星，卻是活在地上的禾捆，（腓三20，二15，）因為禾捆生長在田裏；今天我們乃是活在地上的屬天子民。
- 三 我們必須用『神聖的望遠鏡』，透過時間來看，就會看見新耶路撒冷，在那裏沒有別的，只有滿了生命的禾捆，和滿了光的眾星。
- 四 雖然雅各的眾子是有罪的，基督仍藉他們而來—創三八27~30，太一3。
- 五 我們越在生命裏成熟，就越不會消極的說到聖徒或召會；我們不是審判人的一七1~5，羅十四4。

參 約瑟的夢支配他的一生，並引導他的行為—參徒二六19：

- 一 約瑟的行事爲人這樣超特美妙，乃因他受夢中所見異象的指引。
- 二 約瑟所過的生活，符合他在兩個夢中所見的異象；他的哥哥們發洩怒氣，（創三七18~31，）並放縱情慾，（三八15~18，）但約瑟制伏怒氣，並勝過情慾，（三九7~23，）行事爲人如同滿了生命的禾捆，也如天上的星在黑暗中照耀：
 - 1 當約瑟的哥哥們沉溺於人的怒氣之中，那代表成熟生命掌權一面的約瑟，卻如生命的禾捆活着，從人怒氣的死水中顯露出來—三七18。
 - 2 猶大盲目的行事爲人，在黑暗中放縱情慾；（三八15~18；）相對的，約瑟生活如發光的星，勝過了自己的情慾。（三九7~12。）
- 三 約瑟在屬天異象之下的生活，就是馬太五至七章所描述諸天之國的生活；他過着這樣的生活，充分豫備好作王掌權；照着馬太這幾章所啓示屬天之國的憲法，我們的怒氣必須被制伏，我們的情慾必須被征服。（五21~32。）
- 四 我們在國度生活裏的國度子民，正在受訓練，要作君王，作約瑟，顯明成熟生命掌權的一面。